附件1

效能问责决定书

厦税效责〔 〕 号

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━

第一部分：被问责人的姓名、年龄、政治面貌、单位、职位等基本情况。

第二部分：经查证的问责事实。（根据调查核实，确认被问责人＿＿＿＿＿。）

第三部分：问责的依据和方式。（鉴于上述行为已违反机关效能建设有关规定，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效能责任追究制》及《厦门市机关工作人员效能问责实施规定》第八条第十一款“其他违反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机关工作职责，应当予以效能问责的情形”，决定对被问责人实行＿＿＿＿＿＿＿。）

第四部分：不服问责决定的申述期限和受理机关。（若对该问责决定不服，可自收到问责决定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，向市局效能建设工作机构提出书面申诉。）

（盖 章）

年 月 日